

建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14年度 统一关联交易协议执行情况信息披露

2014年度，为推动公司与股东方全面业务合作，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，促进双方共同发展，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批准，建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与关联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公司控股股东）、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股东方控股子公司）、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（股东方控股子公司）发生长期、持续重大关联交易。按照相关监管要求，现对公司2014年度上述长期持续重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披露如下：

2014年度，公司与建设银行发生代理保险业务重大关联交易，代收保险费金额 165.91 亿元；公司为建设银行员工提供团体保险业务交易金额 8.52 亿元；公司与建设银行发生定期存款、理财产品业务交易金额 7.30 亿元；公司发生的建信信托集合信托计划交易金额 78.91 亿元；公司与建信基金发生的委托投资交易金额 5.50 亿元。上述重大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，对公司本期和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。

建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三日